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審計部臺灣省新竹市審計室 函

地址：30271新竹縣竹北市復興二路161號
承辦人：陳巧樺
電話：03-6576033分機2221
傳真：03-6576272
電子信箱：ellachen@mail.audit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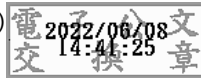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新竹市文化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8日
發文字號：審竹市二字第11100511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1P000297_1110051176_111D2000302-01.docx)

主旨：貴局110年度單位決算，審定如附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決算法第25條規定及貴局111年6月7日文會字第
111000442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市文化局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主計處(含附件)



審計官兼主任 劉玉珠

會計室 111/06/08 14:50



501110004822 有附件